

#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截至2015年11月5日，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兴民钢圈，股票代码：002355）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11月3日、2015年11月4日、2015年11月5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经与公司经营层、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555

证券简称：九龙山

900955

公告编号：临2015-074

九龙山B

#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2日起停牌，并于2015年6月16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详见公告：临2015-029、临2015-031、临2015-034）。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告：临2015-035、临2015-038、临2015-040、临2015-044、临2015-047、临2015-048、临2015-049、临2015-053、临2015-055、临2015-056、临2015-058、临2015-061、临2015-064、临2015-067、临2015-068、临2015-069、临2015-070、临2015-073）。

2015年7月16日、2015年8月15日、2015年9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详见公告：临2015-045、临2015-054、临2015-062）。

2015年8月7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自8月15日起继续停牌（详见公告：临2015-050）。2015年8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详见公告：临2015-057）。2015年9月9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于9月1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15-060）。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拟对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所拥有的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大鹏航

空服务有限公司、易生支付有限公司等旅游金融相关公司进行重组；已与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拟购买其持有的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已与上海商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梁健先生、杨海红女士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拟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已与董峰先生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拟购买其持有的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27.94%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拟收购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类型为旅游及金融等相关行业。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等标的资产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重组相关文件如重组预案等的编制，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相关细节进行沟通和协商；拟于近期与独立财务顾问签订《独立财务顾问协议》；并在积极筹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预案等相关议案。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编号：临2015-064

#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披露的临2015-017号《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了相关理财计划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指定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账号：310966-0300246538-51000000218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理财产品的到期日及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账户，以上账户仅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协议双方

协议双方为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三）产品名称及存款金额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健”2号第SD21501M119B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2.存款金额：人民币2.26亿元

（四）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性质：保本型产品

2.投资方向：人民币定期存款挂钩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

3.产品期限：35天

4.产品起息日：2015年11月3日

5.产品到期日：2015年12月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约3.4%

7.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2.2015年9月，公司更名事项详见公告临2015-049号，有关协议和银行账户目前仍使用原公司名称。

3.备查文件

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的《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5日

三、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有关协议约定，顾正先生、王祥伟先生、袁建新先生、高湘女士、顾冰先生（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通知，上述公司股东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业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祥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质押股份情况

根据有关协议约定，顾正先生、王祥伟先生、袁建新先生、高湘女士、顾冰先生将所质押的共计54,600,000股公司股份对应表决权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委托给业祥投资或其指定的主体行使。本次质押完成后，业祥投资将直接持有47,577,48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07%，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间接持有54,6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0%。业祥投资持有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合计102,177,4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78%，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施建兴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

二、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有关协议约定，顾正先生、王祥伟先生、袁建新先生、高湘女士、顾冰先生将所质押的共计54,600,000股公司股份对应表决权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委托给业祥投资或其指定的主体行使。本次质押完成后，业祥投资将直接持有47,577,48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07%，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间接持有54,6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0%。业祥投资持有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合计102,177,4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78%，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施建兴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

三、其他相关说明

根据有关协议约定，顾正先生、王祥伟先生、袁建新先生、高湘女士、顾冰先生将所质押的共计54,600,000股公司股份对应表决权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委托给业祥投资或其指定的主体行使。本次质押完成后，业祥投资将直接持有47,577,48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07%，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间接持有54,6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0%。业祥